

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和信专字（2022）第 000086 号

<u>目 录</u>	<u>页 码</u>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3—5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行业报告防伪页

报告标题： 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报告文号： 和信专字（2022）第000086号

客户名称： 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2-03-30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晖 （CPA：370200010008）

韩晓杰 （CPA：370200010101）



0105312022032210793840

报告文号：和信专字（2022）第000086号

事务所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531-81666228

传真： 0531-81666227

通讯地址： 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59号盐业大厦7层706室

电子邮件： hexinllp@163.com

请报告使用方及时进行防伪标识验证：

1. 可直接通过手机扫描防伪二维码识别；

2. 登录防伪查询网址（<http://www.sdcpcpvfw.dn>），输入防伪编号进行查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和信专字（2022）第 000086 号

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神科技”）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一、董事会的责任

雷神科技董事会的责任是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

三、工作概述



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雷神科技董事会编制的《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雷神科技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雷神科技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雷神科技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晖



中国注册会计师：

韩晓杰



2022年3月30日



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2018年12月1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8年12月26日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808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1.111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4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4,499,950元。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2月19日对公司股票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和信验资（2019）第000011号]，确认募集资金到账。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银行账户。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和当前余额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制订了《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等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本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海尔路支行（以下简称“建行海尔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该协议内容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已使用54,499,950元，募集资金余额0元（账户余额包括公司活期存款利息及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若未特别标明）/元

序号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余额
1	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海尔路支行	37150198551000000457	54,499,950	0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承诺募集资金均为补充流动资金所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如下：

募集资金总额：54,499,95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54,499,95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21年使用募集资金总额：63,081.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累计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54,499,950	54,499,950	54,499,950	54,499,950	54,499,950	54,499,950	0	100%
总计		54,499,950	54,499,950	54,499,950	54,499,950	54,499,950	54,499,950	0	100%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变更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及置换预先投入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及置换预先投入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临时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不存在差异。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目的为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单独立项的投资项目，故无法单独核算投资项目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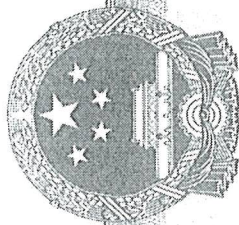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其他相关已披露信息的比较

本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其他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进行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0611889323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晖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财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 04 月 23 日

合伙期限 2013年 04 月 23 日至2033年04 月2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59号盐业大厦7层

登记机关



2021 年 11 月 17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首席合伙人: 王晖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特殊普通合伙

37010001

鲁财会协字〔2000〕63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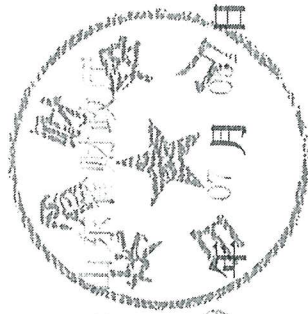
2000-07-29

证书序号: 001155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19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7020001000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5 年 08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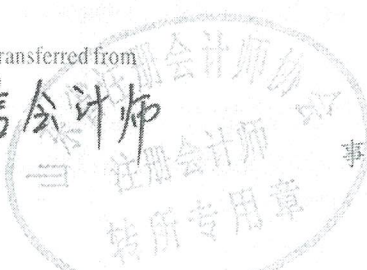
2015年 3月 20日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更名: 和信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7 月 19 日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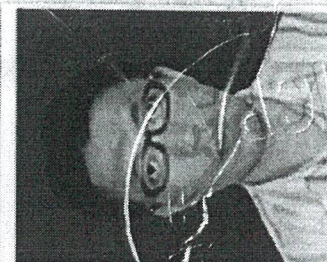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姓名	王 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0-04-07
工作单位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70202700407493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7020001010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8 年 08 月 18 日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韩晓杰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1-11-06
工作单位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70283198111063111
Identity card No.	370283198111063111

